

人
惟
一
的
罪

序 言

親愛的朋友，這一本書，因着神的恩典，現在到了你的手裏；這並非毫無意思的。我願意你饒恕我的突兀，饒恕我叫你注意到你靈魂的問題。我請求你用謙卑的心，讀這一本書，好叫你明白神的救恩。我禱告神，用他自己的靈和話，感動你的心，使你因為信耶穌而得永生。（書中所有章节，都是引證聖經之言。）

人惟一的罪

讀經 創世記二章十七節 三章十二章 四章三章 二十五章三十節 路加十五章十八節 約翰三章十八節 十六章九節 行傳二章三十六至三十八節 羅馬一章二十一節 二十四節 二十六節 二十八節 三章十節 三章二十三節

今天早晨在這裏，願意靠神的恩典，傳一點福音的信息。我今天所要注意講的，就是聖經裏頭所注重的惟一的罪（即頂大的罪）是甚麼。有一件事頂希奇，就是人對罪的看法，和神對罪的看法，完全不同。今天頂可惜的，就是有人傳福音，把罪的原則都傳錯了。人需要有一位救主，是因為人有罪；人若沒有罪，就用不着有一位救主。但是，人犯了甚麼罪呢？罪，是一攙統的名詞。你有你的罪，我有我的罪，你我都是犯了一個同樣的罪，所以需要一位同樣的救主。

聖經裏從起頭到末了，只注意一個罪。人能否得永生，只看人能否去了那一個罪；人能否免沉淪，只看人能否去了那一個罪；人能否在神面前站住，只看人能否去了那一個罪。聖經裏並沒有注意千千萬萬的罪。就是千

千萬萬的罪都解決了，若沒有解決那一個罪（頂大的罪）就你還是一個罪人。

- 這一個罪是甚麼罪呢？就是人和神失去了正當的關係，就是人悖逆了神。
- 就是人得罪了神。罪不是說謊，罪不是驕傲，罪不是嫉妒。雖然說謊是罪，驕傲是罪。嫉妒是罪，但是，這些不過是零零碎碎的罪。聖經所注意的，能叫人沉淪的，只有一個罪。許多罪你都沒有犯。只要你犯了這一個罪，（得罪了神）你就有資格下地獄。

我們也許沒有犯奸淫，我們也許沒有去賭博，但是，我們犯了一個罪，就是我們和神失去了正當的關係，得罪了神。今天有一項清潔的弟兄，有一項清潔的姊妹，但是，有一個罪，是他們犯過的，就是得罪了神。今天如果有人還沒有信主，你雖沒有犯任何的罪，你還是個罪人。你和我有一個共同的罪，就是你和神中間出了事情。只要有這個罪，你一生下來就是個罪人。

罪的名目真多。甚麼叫罪，三天三夜都講不了。也許講了三天三夜的罪，其中你一樣都沒有犯。但是，有一個罪，你不能說沒有。這一個罪，就

是你和神斷了關係。你今天沒有信基督，你就是個罪人。罪是甚麼？就是站在不能和神來往的地位。罪是甚麼？就是站在反對神的地位。罪不是殺人，罪不是放火，罪不是驕傲，嫉妒，罪是人得罪了神。

今天我要引一個比方，叫人看見這個罪惡是怎樣緊要。假使有一個人，在他家裏，有父母，有兄弟，有姊妹。在社會上作事，還有他的同事。他不止有同事，還有許多親戚，還有許多朋友。也許他已經娶了妻，有兒女了。這人在他的家裏，對兄弟也許是一頂好的弟兄，對妻子也許是一頂好的丈夫，對子女也許是一頂好的父親。他在辦事方面，也許沒有一點錯處。他對於朋友也許言而信；他在親戚中，也許被稱為好子弟。他樣樣都好，樣樣不錯。他不吸煙，也不喝酒；他不說謊，也不嫉妒。所有普通的道德律，他都遵守，他真是一個君子，一個好人。但是，他有一個特別脾氣，就是待他父母不好。他和誰都很溫柔，惟獨一見了他的父母就生氣；他和誰都客氣，惟獨對他的父母不客氣；他和誰都有禮貌，惟獨對他的父母無禮貌；他和誰都過得去，惟獨一看見他的父母就冒火。可以說，他個

人切身的道德都不錯，他待兄弟好，待朋友親戚也都好。普通人所犯的罪，他都沒有犯。但是，他犯了一個大罪，就是和他的父母，失去了正當的關係得罪了父母，普通的罪他都沒有犯，但是，他犯了一個惟一的罪，就是得罪了他的父母。

這就是今天全世界人的地位。許多人，你問他是不是一個罪人，他就要說，我並沒有犯甚麼罪。他，在人看來，是個君子，有道德有禮貌的人。好像憑他的良心說，他是不錯的，但是。朋友，有一件事，我要問你，你和神出了事情沒有？得罪了神沒有？不錯，你和人沒有出事情，你和朋友親戚沒有出事情，你有道德，你有禮貌，但是，你有一個問題，就是你和神出了事情沒有。和你有關係的，不止是你的妻子兒女，不止是，你的朋友親戚，還有神呢？

所以，人是罪人，沒有別的原因，只是因爲人得罪了神。人是一個罪人，不是因爲殺人，不是因爲放火，不是因爲良心太黑。人是一個罪人，是因和神反對，是因他站在一個和神爲仇的地位。他所以是個罪人是因他得

罪了神。你能推諉說，這個罪你沒有，那個罪你沒有。但是，有一個罪你一定有。你能推諉說一百零一樣的罪，但是，你不能推諉說，你沒有這一個罪。這一個罪，叫你和我個個都變作一個罪人。

朋友！我今天不是問你在家庭裏如何，也許你在家庭裏是一個頂好的子弟。我今天不是問你和弟兄和睦不和睦，也許你並沒有和弟兄爭遺產而涉訟。我今天不問你對同事是如何，也許你的同事很器重你很恭敬你。我今天不問你是不是是一個好國民，也許你是很盡忠，你也肯納稅，對國家很順服，你並沒有違反國法，但是我今天要問你一句話，你能說，你和神中間沒有出過事情麼？沒有得罪過神麼？你和神的關係，到底如何呢？神不問你和你的妻子，弟兄，同事怎樣。神不問你殺過人，放過火沒有。神要問你說，你和我怎樣？你對世界上許多問題，都作得不錯，都來得頂好，如果你和神還沒有和好，和神還有意見你就還是一個罪人。

聖經裏的教訓對這一個罪，是非常之清楚的。罪頭一次怎樣跑進世界的呢？罪頭一次跑到世界來，不是因為殺人；罪頭一次跑到世界來，不是因

爲說妻子是姊妹，罪頭一次跑到世界來，不是因爲佔了人的妻子，還把人送到戰地被殺死。罪頭一次跑到世界來，不過只因爲人不聽神的話，喫了一個水果而已。罪頭一次進到世界，不是因爲嫖，不是因爲賭；不是因爲驕傲，不是因爲嫉妒，不是因爲殺人，不是因爲放火。罪頭一次進到世界，是因爲人違背了神的話，多喫了一個神所不許可吃的水果。

神對亞當說『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，你不可喫，因爲你喫的日子必定死。』神說這話的理由，我今天不講。我只說，人推翻了神所說的。神命令我不可喫，就是不可喫。神命令我不可喫，我卻喫了，就是反對神。違背神，亞當一喫了果子，就趕快藏躲在園裏的樹木中，就處在一不敢見神的地位。甚麼是罪呢？就是和神發生了錯誤的關係。甚麼是罪呢？就是不聽神的話。違反了神的命令。

該隱殺亞伯是罪。（創世記四章，）但是，該隱還沒有殺亞伯，罪就已經在那裏了。神並非因該隱殺了亞伯，纔棄絕該隱；神是當該隱獻地裏產物的時候，就不悅納他，就已經向他搖頭了。該隱所以被神棄絕，是因該隱

和神的那個關係錯了。該隱也是打算得神喜悅的人。該隱好似普通所說，宗教性重的人。該隱辛辛苦苦，想把田裏的出產，拿些獻給神，要討神的喜悅。但是，罪已經在世上了，他只能站在血的位置上。他不站在血的位置上，就不能蒙神悅納因爲他所站的地位錯了。

浪子的故事，（路加十五章），是我們中間許多人頂熟的。浪子所犯的罪是甚麼呢？許多人說，你看，浪子把父親所給他的產業拿了去，喫喝嫖賭，花盡了所有的，所以就成爲浪子。但是，我說，當他頭一天把父親的產業拿在手裏，他還是財主的時候；就已經是浪子了，浪子，並非因爲窮了纔成爲浪子。他甚麼時候，離開他的父親，他就已經是浪子了。他甚麼時候出門，他甚麼時候就是浪子了。有一天，他到遠方去的時候，他已經是浪子了。並非他失敗了，錢花盡了，窮到放豬的地步了，他纔是浪子。只要他一離開父親，他有錢，無錢，都是浪子，他所以成爲浪子，只有一個錯，就是離開他的父親。假使這浪子，在外發財了，原來只有五千，現在卻有一萬了，他的父親，並不能對他說，好，又良善又忠心的兒子。就是

他發了財，他還是浪子。今天的問題，不是浪子的窮不窮，不是浪子的放豬不放豬，不是浪子的肚子餓不餓；今天的問題，是你在哪裏？今天的問題，就是你和父親離開了沒有？你如果在遠方，這就定你是個浪子。浪子醒悟過來，並非打算從今以後刻苦些，把錢積攢起來，從討飯再作財主。他醒悟過來，說甚麼呢？『我要起來，到我父親那裏去，向他說，父親，我得罪了天，又得罪了你』（路加十五章十八節。）他不是因為肚子餓，回去好喫飯；他不是因為腳下沒有鞋，回去拿鞋穿；他不是因為身上沒有衣，回去穿衣服。他是說，『我要起來，到我父親那裏去。』

甚麼叫得救呢？得救，就是和神回復正當的關係。甚麼叫得永生呢？得永生，就是和神回復正當的關係。與神和好，約翰十七章三節說，『認識你獨一的真神，並且認識你所差來的耶穌基督，這就是永生。』

兒子如果沒有和父親出事，就不是浪子，離開家的，就是浪子。離開父的，就是浪子。浪子回家，在父親看來，這個兒子，是死而復活。失而復得的。你和我作罪人，絕對不是因你和我犯了許多零零碎碎的罪。你和我

作罪人，是因你和我不能見神的面。我不是說，許多零零碎碎的罪不是罪。我是說，惟一的罪，頂大的罪，就是和神出了事情。

保羅在羅馬頭三章，頂清楚的叫我們看見，作罪人的資格是如何。有了甚麼罪，纔是一個罪人。或者說，罪人的學位，是如何得着的。或者說，罪人的頭銜，是如何得着的。在羅馬頭三章所給我們看見的，罪人的罪，沒有別的，就是和神出了事情。在第一章，有三次說到神的『任憑。』我們逐一地來看。

羅馬一章二十一節：『因為他們雖然知道神，卻不當作神榮耀他，也不感謝他；他們的思念變為虛妄，無知的心就昏暗了。』這裏的『他們，』是指這明知道神是神，卻偏不把神當神；明知道神是神。卻偏不把神當神而榮耀他。所有零零碎碎的罪，並非根本的罪；這些零零碎碎的罪，都是從這一個罪起頭的。人因為不把神當作神，所以心思就昏暗，心思一昏暗，就生出別的罪來了。

一章二十四節：『所以神任憑他們，逞着心裏的情慾，行污穢的事，以

致彼此玷辱自己的身體。』『所以』是承上文而言。因人把神的榮耀，變爲偶像，所以，神就任憑他們了。所以他們纔逞着心裏的情慾，行污穢的事了。請記得，人所犯的頭一個罪，不是逞着心裏的情慾，行污穢的事；不是彼此玷辱自己身體。人所犯的頭一個罪，是和神出了事情。人和神出事，所以底下就犯出這些罪來。我們今天以爲說謊，驕傲，嫉妒，奸淫，殺人，放火，纔是罪。實在這些都是病狀。並非病源。頭痛醫頭，腳痛醫腳的，並非好醫生。照着病的原因而下藥，纔是好醫生。人惟一的罪，是因人和神出了事情。得罪了神。

一章二十五節：『他們將神的真實變爲虛謊，去敬拜事奉受造物，不敬奉那造物的主。』這可見人和神越弄越不對，越離越遠了。將造物的主宰。變成了一個受人造的偶像，這真是太羞辱神了。

一章二十六節：『因此神任憑他們：。』因此，又是承上文而言。『任憑』是第二次的任憑了。罪更犯得多了——神『任憑他們放縱可羞恥的情慾。』人犯這些罪，是因不敬奉那造物的主。這些是罪的果子，不是罪的本身。

一章二十八節：『他們既然故意不認識神，神就任憑他們存邪僻的心，行那些不合理的事。』這是第三次的任憑。他們底下犯的罪就更多了。

一章二十九至三十二節，『裝滿了各樣不義，邪惡；貪婪，惡毒，滿心是嫉妒，兇殺，爭競，詭詐，毒恨；又是纔毀的，背後說人的，怨恨神的，侮慢人的，狂傲的，自誇的，捏造惡事的，違背父母的，無知的，背約的，無親情的，不憐憫人的；他們雖知道神判定，行這樣事的人是當死的，然而他們不但自己去行還喜歡別人去行。』這些罪是怎樣有的呢？是因人『故意不認識神。』人犯罪，是因人不肯認識神。人犯罪，是因人和神出了事情。人和神的關係一不正當，所以底下一大堆的罪就都生出來了。

人惟一的罪，就是你和神出了事情得罪了神。今天惟一的問題，就是你和神中間，出了事情沒有？今天最大的問題，就是你和神的關係正當不正當？頭一次，頭一個人犯罪，只因喫了一個神所不許可喫的果子。在那裏沒有放火，沒有說謊，沒有驕傲，沒有奸淫，沒有嫉妒。這些罪，在那裏一點都沒有。在那裏只有一個罪，就是得罪了神，和神的關係不正當了。

人離開自己的地位了，神問那人說，「你在那裏？」哦，你今天不在原來的地位了，你所站的地位錯了，你和神的關係不正當了。就是因爲這個，結局就產生今天幾千幾萬的罪來。你千萬不要以爲你如何對付了小罪，你就是不錯的阿。

假使你問一個人是個罪人不是？他也許回答說，我沒有犯甚麼罪。哦！沒有犯罪的罪人哪，我問你，你和神的關係如何呢？我今天不是問你對於你的弟兄如何，不是問你對於你的妻子，兒女如何，不是問你對於你的朋友，同事如何，我是要問你，對於神如何。得罪了神沒有。該隱一起頭，就不蒙神悅納，就是因他所站的那個地位不對，他並非因殺了弟弟，纔不蒙神悅納。他是因不被神悅納，所以纔殺弟弟。亞伯因蒙神悅納，所以並沒有殺哥哥。只有蒙神悅納的人，纔不犯底下的罪呢。

還有一個人，從沒有出母胎就和哥哥打架；詭詐真是詭詐。他欺哄父親，欺哄岳父，欺哄小舅，只要與自己有益的他就作。他的道德頂不好。這個人是誰呢？就是雅各。他的哥哥以掃真是老實，雖然氣的要殺他的弟弟

，但他一見他的弟弟那樣謙卑，他就讓他去了。他真是一個爛好的好人。但是，神卻不悅納以掃。雅各雖然不好，但是，雅各和神有一正當的關係。雅各雖然用的法子不對，但是，他的目的是對的。他要得着神和亞伯拉罕，以撒所立的約，他重看長子的名分。神和亞伯拉罕，以撒立約，就是他們和神有一正當的關係。雅各就是盼望得着這個。以掃呢，真好像一個君子，甚麼都可退讓。但是就他在神的面前，是個和神脫了節的。他不重看他 and 神的關係。他不重看他在神面前的地位。所以，他不能得國度。雅各雖然詭詐，但是，雅各和神的關係是正當的。

我也不妨當你們衆人承認一件事情，就是在信主的人中，實實在在在在道德上趕不上人的。但是有一件事，我能爲他們作見證，卻不能爲你們（不信的人）作見證的，就是他們和神的關係是不錯的。與神和好了，朋友！你有禮貌，你作事不錯，人都稱讚你；但是，有一件事我要問你，你和神的關係如何呢？信主的人，也許其他的道德趕不上你，但是，有一件比你比你好，就是他們和神的關係是正當的，和好了。我們的良心，是向神坦然

無懼的，我們可以坦然無懼的來到神面前。這是頂寶貝的。

今天有誰在這裏，還是一個罪人呢？請你自己問自己：你和神和好了沒有？你能不能見神的面？你和神的關係是如何？你會不會滅亡呢？你也許以為自己的皮肉都好，心肺都沒有病，那裏會滅亡。但是，你要知道，這不過是你在世界上的地位。你應當想一想，你在神的面前是如何。所以，聖經只注意一個罪，這是你和我都必須對付的，就是我和你對於神是如何，和神出了事情沒有。得罪了神沒有？

經上說，「沒有義人，連一個也沒有」（羅馬三章十節）所以個個都是罪人。因為人不尋求神，所以都是偏離正路，一同變為無用。罪的原因，就是人不尋求神，就是人遠離神。「因為衆人都犯了罪，虧缺了神的榮耀」（羅馬三章二十三節。）

神已經下來了。神已經到地上來了。神已經道成肉身來到地上了。神已經藉着耶穌顯明給世人了。神已經活在地上了。二千年來神已經顯在我們中間了。神已經被傳揚在我們中間了。神今天要問你和這位耶穌的關係是

如何。本來我們不知道神是怎樣的一位神，好像他是虛無渺茫的。但是，我們感謝神，他已經來到世界上了，他已經住在我們中間了。他不止是神，他也是人。他是道成肉身的。他釘在十字架，是要贖我們的罪。今天，就是這位耶穌要問你，和神的關係是如何。這位耶穌今日還在我們中間。今天就是要你和我下一斷案，今天就是看你和我對於這耶穌是如何。你對耶穌如何，就是你對神如何。因為這耶穌，是道成了肉身，是神穿上了人的肉身。來到世人中間。所以，人是如何對待耶穌，就是如何對待神。

有一件事最寶貝！從今天起，人下地獄，不是因為犯了許多零零碎碎的罪，人下地獄，到底是為甚麼緣故呢？將來，許多人下了地獄，還不明白他是為甚麼罪下地獄呢！人下地獄，並非因說謊，並非因殺人，並非因放火。所有在地獄裏的人，同有一個罪，就是不信神的兒子（耶穌）。「信他的人，不被定罪；不信的人，罪已經定了，因為他不信神獨生子的名」（約翰三章十八節。）人被定罪。不是因殺人，不是因放火。人被定罪，只有一個同一的原因，就是因人不信神獨生子的名。不信耶穌的人，就是和神沒

有發生正當的關係。聖經的邏輯學就是這樣：不信耶穌的人被定罪，就是因人不信。神就是注重這一個罪。

今天，你對基督如何？今天你對基督有甚麼態度？神就是注重你對基督的態度。因為基督是除去神和人中間的間隔的。他是神，也是人。神今天在基督裏住在我們中間的。人對基督如何，就是對神如何。有一次，我和一位朋友拉手，他說，讓我脫了手套再拉。我說，不必。橫豎我是拉你這個人的手，我並不是拉手套。基督就是這樣。他是神，不過穿上了一個人的身體。好像手在那裏，不過多了一個套而已。所以，你對基督如何。也就是對神如何。主說，「人看見了我，就是看見了父：我在父裏面，父在我裏面」〔約翰十四章九至十節。〕主又說，「我與父原爲一」〔約翰十五章三十節。〕

聖經裡給我們看見的，就是自主升天以後，聖靈所責備人的，只有一個罪，就是人不信的罪，「他（聖靈）既來了，就叫世人爲罪，爲義，爲審判，自己責備自己，爲罪，是因他們不信我：」〔約翰十六章八至九節。〕爲罪自己責備自己。就是因爲不信耶穌。不信耶穌，就是你和基督沒有正當的關係

。聖靈責備人不是叫人因為殺人，自己責備自己；不是叫人因為放火，自己責備自己，不是叫人因為驕傲，自己責備自己，不是叫人因為嫉妒，自己責備自己。聖靈責備人是因你不信基督。和神沒有正當的關係。

朋友！今天有一件事，我不得不提起。我特別是對信徒說的。今天在教會裏，有許多錯誤的傳揚，不止把救主傳錯了，不止把救贖傳錯了，並且把罪都傳錯了。從今以後，人要把罪都傳錯了。這不是我創造的道理。人沒有權柄創造一種道理，人只能發明。人只有一個罪，是該下地獄的，就是人不信基督。人證明人有罪，就是因人放火，奸淫，驕傲，說謊，嫉妒，等等。這些罪，我們也注意對付，但這些罪和神一算清，就能得赦免。但是，就是這些罪都求神赦免了，如果那一個罪還沒有和神算清，你還是不能得救。可惜，神所惟一注重的罪，我們反而不注重；聖靈的工作，所惟一叫人注重的罪，我們反而不注重。不錯，放火，殺人，驕傲，嫉妒等是罪，但是，罪的根是不信。聖經是告訴你們，最緊要的一個罪，就是不信耶穌。所以，我們出去傳福音，不只勸人不殺人，不放火，不驕傲，不嫉

妒。一個人就是不殺人，放火，不驕傲，不嫉妒，也不能因此就不滅亡，就有永生。將來下地獄的人，像這樣的人頂多呢。有一件事，一直要抓牢，就是你信了耶穌沒有，如果你還沒有信耶穌，你就是一個罪人。

朋友！我知道我說的是甚麼。撒但想要破壞基督的工作，就是要把罪的注重點都改了，今天人所注意的，不過是那些零零碎碎的小罪，並不注重根本的大罪，人如果不注意罪的根源，只注意零零碎碎的小罪，就不過是把基督的工作推翻，不過是心理的得救，不過是道德的進步，不過是生活的改變，並不是得永生。錯誤的注重罪，並不能拯救人。罪，是人 and 神的關係不對。浪子之所以為浪子，就是和父親出了事情。如果你和神出了事情，這就是罪。盼望我們每一個人都與神和好了。

使徒行傳二章三十六至三十八節：「故此，以色列全家當確實知道，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耶穌，神已經立他為主為基督了。衆人聽見這話，覺得扎心，就對彼得和其餘的使徒說，弟兄們，我們當怎樣行。彼得說，你們個人要悔改，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浸，叫你們的罪得赦，就必領受所賜

的聖靈。」五旬節頭一次聖靈的工作，叫衆人聽了都覺扎心。聽見甚麼話呢？就是「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耶穌，神已經立他為主爲基督了。」意思就是說，你們不信基督，你們和基督沒有正當關係，你們和神出了事情。基督是神所立的，你們卻把他殺了，你們得罪了神。所以他們聽了就覺得扎心。他們覺得扎心，不是因爲和弟兄不和睦，不是因爲賭錢，不是因爲打人，不是因爲殺人，不是因爲放火，乃是因爲他們和基督的關係不正當。他們聽了扎心，所以就問彼得和其餘的使徒說，我們當怎樣行。我們要注意彼得的回答：「你們各人要悔改，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浸。」彼得叫他們第一悔改，第二受浸。

悔改，到底是甚麼意思呢？有人問，我們難道不該悔改麼？不錯，我們是該悔改。但是我要問，悔改甚麼呢？悔改是指從前殺人，現在不再殺人；從前放火，現在不再放火；從前說謊，現在不再說謊；從前驕傲，現在不再驕傲了麼？悔改，只指悔改這些罪麼？不。悔改是悔改對於神的關係。只悔改一件事，就是從前我和神的關係不對，現在悔改了。從前不信耶

耶穌，現在信耶穌了，所以，使徒說：「向神悔改」（傳二十章二十一節。）

受浸，意思是從這一切都出來。受浸意即從世界出來。受浸意即從亞當裏出來。我們怎樣能從世界出來，怎樣能從亞當出來？惟一的辦法就是死，（受浸就是表明與主同死）一死就完了。昨天我讀新聞報，講到一個人請求脫離國籍，還得經過內政部的許可；纔能不納稅，纔能取消戶口，但是一死，就脫離這些了，國家徵兵的時候，就不會徵到他了；收稅的時候，也不要他納稅；調查戶口的時候也不會再把他名字填入了。受浸，就是把我們舊日的地位，一概推翻。受浸，是承認基督死的時候，已經把我帶去釘死了。釘死，是基督的工作；受浸，是爲這工作作見證。受浸。是你我一個人最終的歷史。死，還不是一個末了；埋葬，纔是一個末了。人是出於塵土，還得歸入塵土，纔是人的頂末了。埋葬，結局了在亞當裏的一切。埋葬，是人的歷史，頂末了的一頁。受浸是你的那一本歷史完了。一本書的末一頁，往往印一「終」字。受浸，就是你這一個人的歷史，末了一頁的那個「終」字。

朋友！請記得：不信耶穌是聖經所注重的「惟一的罪」。這一個罪，如果你沒有解決——如果你還沒有接受耶穌作你的救主，這就是叫你下地獄的地方，人如果解決了這一個罪，就連那些零零碎碎的罪，也都容易解決。如果不解決這一個罪，就那些零零碎碎的罪都解決了，還不免於下地獄。求神使我們和基督有一正當的關係。信耶穌爲救主，求神叫我們對於罪，有一正當的解決，我們感謝神，他對於罪的看法，都是與人不同的。但願我們對於罪。也有一個正當的認識。

末了的話

親愛的朋友，這一本書你已經讀完了。最後，請你原諒我，要頂直的，告訴你幾句頂要緊的話，如果你現在還沒有信耶穌，沒有靠着耶穌的血與神和好，你就是一個頂大的罪人，你一定要下到地獄裡去，受永遠的痛苦。所以我萬分懇切的請求你，趕快的信耶穌與神和好罷。

神愛世人，甚至將他的獨生子，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入他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。因為神差他的兒子降世，不是要定世人的罪，乃是要叫世人因他得救。信他的人不被定罪，不信的人，罪已經定了，因為他不信 神獨生子的名。

世人都犯了罪，虧缺了 神的榮耀。如今卻蒙 神的恩典，因基督耶穌的救贖，就白白的稱義。 神設立耶穌作挽回祭，是憑着耶穌的血，藉着人的信。

羅馬三章二十三至二十五節

耶穌說「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，信的人有永生」

約翰福音六章四十七節

